

关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19 只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

2019 年 7 月 26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了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办法》），《信息披露办法》已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。根据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 19 只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中与信息披露相关的条款进行了修订。本次《基金合同》修订的内容系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。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将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，并更新《招募说明书》的摘要。

修改《基金合同》的 19 只基金如下表所示：

序号	基金名称
1	泰达宏利定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2	泰达宏利复兴伟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3	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4	泰达宏利绩优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5	泰达宏利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6	泰达宏利量化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
7	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
8	泰达宏利亚洲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9	泰达宏利同顺大数据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10	泰达宏利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11	泰达宏利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12	泰达宏利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13	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14	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15	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16	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
17	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
18	泰达宏利品牌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19	泰达宏利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投资者可访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(www.mfcteda.com)或拨打客

户服务电话（400—698—8888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